

2024年
广东省计量科学研究院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东省计量科学研究院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东省计量科学研究院概况

一、主要职责

广东省计量科学研究院是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直属的省级法定计量检测和研究机构，受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的领导。广东省计量科学研究院（以下简称“省计量院”）负责承担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赋予的建立计量基准、计量标准的职责；负责华南地区量值传递，执行强制检定和提供其他检定校准测试服务，以保证华南地区所使用的计量仪器和计量器具量值准确可靠；从事计量检定、校准、测试服务、计量器具新产品和进口计量器具定型鉴定和样机试验、计量技术和计量产品研究与开发等工作，并为全省企业和华南地区计量测试检验机构提供质保体系认证和实验室认可的咨询，以及计量检定、校准人员培训等服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我院现有内设部门（20个）：长度室、力学室、流量容量室、热工室、光学理化室、电磁室、无线电室、声学室、环境性能室、科研部、能源计量部、工程计量部、综合测试部、办公室、人事科、党办（监察室）、财务科、质量办、收发室、业务科。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单位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广东省计量科学研究院东莞计量院。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计量科学研究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9,095.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984.4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事业收入	30,032.61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其他收入	1,042.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9.35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0,169.64	本年支出合计	43,983.75
非财政拨款结余	3,814.11	非财政拨款结转下年	0.00
非财政拨款上年结转	0.00		
收入总计	43,983.75	支出总计	43,983.75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计量科学研究院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非财政拨款结余	非财政拨款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43,983.75	9,095.03	0.00	0.00	0.00	0.00	30,032.61	0.00	1,042.00	0.00	0.00	3,814.11	0.00
广东省计量科学研究院	35,173.00	7,285.93	0.00	0.00	0.00	0.00	24,032.61	0.00	1,007.00	0.00	0.00	2,847.46	0.00
广东省计量科学研究院东莞计量院	8,810.75	1,809.10	0.00	0.00	0.00	0.00	6,000.00	0.00	35.00	0.00	0.00	966.65	0.00

注：汇总预算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计量科学研究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3,983.75	29,309.90	14,328.85	0.00	0.00	345.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984.40	28,310.55	14,328.85	0.00	0.00	345.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2,984.40	28,310.55	14,328.85	0.00	0.00	345.00
2013810	质量基础	3,713.20	0.00	3,713.20	0.00	0.00	0.0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907.00	0.00	907.00	0.00	0.00	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2.20	0.00	2.20	0.00	0.00	0.00
2013850	事业运行	34,362.00	28,310.55	5,706.45	0.00	0.00	345.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000.00	0.00	4,00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9.35	999.35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99.35	999.35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99.35	999.35	0.00	0.00	0.00	0.00

注：汇总预算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计量科学研究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9,095.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095.6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9.35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9,095.03	本年支出合计	9,095.03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9,095.03	支出总计	9,095.03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东省计量科学研究院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9,095.03	4,472.63	4,622.40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095.68	3,473.28	4,622.40
[20138]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8,095.68	3,473.28	4,622.40
[2013810]质量基础	2,939.60	0.00	2,939.60
[2013810]质量基础	773.60	0.00	773.60
[2013815]质量安全监管	710.00	0.00	710.00
[2013815]质量安全监管	197.00	0.00	197.00
[2013816]食品安全监管	2.20	0.00	2.20
[2013850]事业运行	2,711.27	2,711.27	0.00
[2013850]事业运行	762.01	762.01	0.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9.35	999.35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99.35	999.35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922.86	922.86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76.49	76.49	0.00

注：汇总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东省计量科学研究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4,472.63
[301]工资福利支出	3,473.28
[30101]基本工资	390.00
[30102]津贴补贴	522.01
[30107]绩效工资	1,661.27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8.00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24.00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8.00
[30113]住房公积金	490.0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0.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99.35
[30302]退休费	999.35

注：汇总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东省计量科学研究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4,622.40
[301]工资福利支出	1,962.6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62.6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6.35
[30201]办公费	9.60
[30202]印刷费	2.10
[30207]邮电费	0.20
[30211]差旅费	45.75
[30218]专用材料费	74.10
[30227]委托业务费	199.9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670.8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0
[310]资本性支出	1,653.45
[31003]专用设备购置	1,653.45

注：汇总预算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计量科学研究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0.00	0.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计量科学研究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计量科学研究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计量科学研究院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9,309.90	4,472.63	4,472.63	0.00	0.00	0.00	24,837.27
广东省计量科学研究院	23,353.65	3,634.13	3,634.13	0.00	0.00	0.00	19,719.52
工资和福利支出	17,240.40	2,711.27	2,711.27	0.00	0.00	0.00	14,529.13
商品和服务支出	4,376.25	0.00	0.00	0.00	0.00	0.00	4,376.25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57.00	922.86	922.86	0.00	0.00	0.00	534.14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2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80.00
广东省计量科学研究院东莞计量院	5,956.25	838.50	838.50	0.00	0.00	0.00	5,117.75
工资和福利支出	4,030.20	762.01	762.01	0.00	0.00	0.00	3,268.19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87.02	0.00	0.00	0.00	0.00	0.00	1,587.02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3.73	76.49	76.49	0.00	0.00	0.00	217.24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45.30	0.00	0.00	0.00	0.00	0.00	45.30

注：汇总预算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计量科学研究院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4,328.85	4,622.40	4,622.40	0.00	0.00	0.00	9,706.45	
广东省计量科学研究院	11,474.35	3,651.80	3,651.80	0.00	0.00	0.00	7,822.55	
计量器具技术检测成本项目经费	1,839.60	1,839.60	1,839.60	0.00	0.00	0.00	0.00	保证全省社会公用标准量值溯源的准确性；完成承担任务内的实施强制管理的工作计量器具检定工作；完善“广东计量强制检定管理平台”运营和优化工作；推进国家碳计量中心、国家能源计量中心以及后续双碳计量技术委员会等项目的建设任务，为政府落实计量监管职责和引领我省计量技术发展提供技术支撑。
计量业务工作项目经费	710.00	710.00	710.00	0.00	0.00	0.00	0.00	对全省计量设备制造企业和计量设备进行抽样检查；推进各类计量标准技术改造和升级换代；按时完成计量评审工作；完成全省计量比对任务；完成流通领域各类产品的抽查工作；对重点用能单位进行能源计量审查；开展关键技术研究；完成碳排放计量技术研究；对地市县考核授权的计量标准开展检查；在农贸市场推广诚信计量制度。
广东省婴幼儿配方乳粉生产过程可视化监管系统建设项目	2.20	2.20	2.20	0.00	0.00	0.00	0.00	
广东省超高清电视网络产业计量测试中心能力提升项目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家碳计量中心（广东）能力建设项目	1,000.00	1,000.00	1,00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购置20台（套）碳计量相关溯源、检测、化验、分析仪器设备，主持3项科研项目的立项，主持或参与3项标准的制订，发表3篇以上论文，申请3项以上专利，服务企业或外部机构数量30家以上，引进或培养高层次人才6人，新培养检验检测人员15人。
计量工作项目经费	3,822.55	0.00	0.00	0.00	0.00	0.00	3,822.55	
广东省计量科学研究院知识城基地项目经费（事业收入）	145.54	0.00	0.00	0.00	0.00	0.00	145.54	
广东省计量科学研究院知识城基地项目经费（其他收入）	1,007.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7.00	
广东省计量科学研究院知识城基地项目经费（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847.46	0.00	0.00	0.00	0.00	0.00	2,847.46	
广东省计量科学研究院东莞计量院	2,854.50	970.60	970.60	0.00	0.00	0.00	1,883.90	
计量器具技术检测成本项目经费	773.60	773.60	773.60	0.00	0.00	0.00	0.00	我院为送检的计量器具实施强制检定；完成计量器具停征计量收费检定工作，免征企业强检计量器具检定费用金额不少于3000万元；按时完成专用仪器设备购置、维护工作，进一步提高我院的计量检测能力和覆盖范围，增强我院的服务水平。
计量业务工作项目经费	197.00	197.00	197.00	0.00	0.00	0.00	0.00	
业务委托及设备购置费	1,883.90	0.00	0.00	0.00	0.00	0.00	1,883.90	

注：汇总预算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43,983.75万元，比上年增加4,678.97万元，增长11.9%，主要原因是一、财政拨款较上年增加1,198.01万元；二、事业收入比上年增加858.73万元；三、其他收入比上年减少191.10万元；四、用历年结存的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增加2,813.33万元；支出预算43,983.75万元，比上年增加4,678.97万元，增长11.9%，主要原因是是一、人员经费、公用经费、退休人员经费等基本支出比上年增加542.01万元；二、积极开拓检验检测等技术服务业务及配套相关专用设备、发展市场监管事业建设知识城检测基地等项目支出比上年增加3,791.96万元；三、上交上级支出比上年增加345.00万元。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0万元，比上年减少24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2024年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全部使用非财政拨款资金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减少24万元。）比上年减少24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2024年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全部使用非财政拨款资金支出；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上述定义，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9,617.0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6,635.46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580.0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2,401.54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1月30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77,856.03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61,560.14平方米，车辆44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74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6,449.20万元，主要是办公设备、计量仪器检定设备、专用设备、公务用车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	------------	------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广东省计量科学研究院计量器具技术检测成本项目经费	1,839.60	保证全省社会公用标准量值溯源的准确性；完成承担任务内的实施强制管理的工作；计量器具检定工作；完善“广东计量强制检定管理平台”运营和优化工作；推进国家碳计量中心、国家能源计量中心以及后续双碳计量技术委员会等项目的建设任务，为政府落实计量监管职责和引领我省计量技术发展提供技术支撑。
广东省计量科学研究院计量业务工作项目经费	710.00	对全省计量设备制造企业和计量设备进行抽样检查；推进各类计量标准技术改造和升级换代；按时完成计量评审工作；完成全省计量比对任务；完成流通领域各类产品的抽查工作；对重点用能单位进行能源计量审查；开展关键技术研究；完成碳排放计量技术研究；对地市县考核授权的计量标准开展检查；在农贸市场推广诚信计量制度。
广东省计量科学研究院国家碳计量中心（广东）能力建设项目	1,000.00	通过购置20台（套）碳计量相关溯源、检测、化验、分析仪器设备，主持3项科研项目的立项，主持或参与3项标准的制订，发表3篇以上论文，申请3项以上专利，服务企业或外部机构数量30家以上，引进或培养高层次人才6人，新培养检验检测人员15人。
广东省计量科学研究院东莞计量院计量器具技术检测成本项目经费	773.60	我院为送检的计量器具实施强制检定；完成计量器具停征计量收费检定工作，免征企业强检计量器具检定费用金额不少于3000万元；按时完成专用仪器设备购置、维护工作，进一步提高我院的计量检测能力和覆盖范围，增强我院的服务水平。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